

財團法人台中縣港洲教育基金會 函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 68 號 12 樓
承 辦 人：陳亮媄
聯絡方式：04-2358-4372
電子郵件：stelly@kcce.com.tw

受文者：如正副本收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 日

發文字號：港教字第 1100000002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財團法人台中縣港洲教育基金會勵學獎助學金」設置辦法及申請書一份

主 旨：檢送本會辦理各大學土木營建學系「財團法人台中縣港洲教育基金會
勵學獎助學金」設置辦法相關資料乙份，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 明：

- 一、財團法人台中縣港洲教育基金會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鼓勵大學土木營建相關科系學生積極向學，於營建工程領域內拓展專業智能，特設置「港洲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本獎學金每學年上下學期各辦理一次，每次頒予 2 名學生，每名金額新台幣壹萬元整。
- 二、請 貴系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前，備齊申請書資料及捐贈收據資料函送本會辦理獎學金核撥作業。

正本：朝陽科技大學

副本：財團法人台中縣港洲教育基金會

財團法人台中縣港洲教育基金會

「財團法人臺中縣港洲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學制系級		聯絡電話	
申請人簽章	(簽名+蓋章)		
申請標準	<p>下列各項條件皆須符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限土木營建系大學部三、四年級在校學生，需獎學金資助者優先考慮。 註：曾於本公司(港洲營造)實習者優先錄取。 2.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在全班前 50 % 以內、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 3. 該學期未領公費或其他獎助學金者。 4. 確有需要資助，且經由導師及系主任推薦者。 		
檢附文件	<p>以下文件皆須檢備，並請依序排列後於左上角裝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申請書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學生證影本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前學期成績單一份(含班級名次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導師及系主任推薦函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有助評審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學校匯款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收款收(領據)據 <input type="checkbox"/>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實習證明書(無本公司實習經歷者免附) ◎其他 _____ 		
初審意見			
複審結果 (系務會議)			